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2-027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0]1397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787,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787.00 万张（78.70 万手），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787,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0,253,113.2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6,746,886.79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全部划转完成，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6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用于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	58,200.00	32,400.00
2	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	33,300.00	26,3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11,500.00	78,700.00

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111,50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78,700.00万元，募集资金投入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3,684.03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33,990.66万元，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收到投资收益425.12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0.96万元，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34,566.74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合计为13,566.74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1,000.00万元。

2022年4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闲置募集资金21,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推进情况，近期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四、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22,000.00万元，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1年12月17日，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见公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0）。

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闲置募集资金 21,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到期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公司保证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投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明确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监管要求。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1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